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創新教學方法補助與獎勵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謝采融計畫助理



關於 創新教學方法...

1. 定義
什麼是創新教學?
2. 徵件及執行時間
依教務處公告
3. 申請方式及準備資料
申請書的內容?
4. 常見問題
我還想知道...

1. 「創新教學」的定義

教師教學創新補助與獎勵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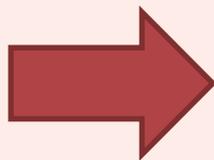
目的：鼓勵教師精進教學，建立創新教學特色，提升教學品質，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 教師運用創新的教學方式，結合理論與實務設計出富創意的課程內容，以解決各類教學現場問題，並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動機及學習成效。
- 能運用創新的教學方式，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學習成效。
- 能設計出富創意的課程內容，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 能整合理論與實務，解決各類教學現場問題。
- 其他具創新特色的教學方式。
- 須符合培養學生九大核心素養之一。

創新教學法有哪些呢？

- 翻轉教室
- 遊戲式學習
- 結合教材教學
- 導入數位輔助學習工具
- MAPS
- ORID
- PBL
- CDIO
- 更多更多

不
限



只要符合「運用創新的教學方式，結合理論與實務設計出富創意的課程內容，解決各類教學現場問題，並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動機及學習成效」，

都是創新教學！

2. 創新教學方法補助 - 徵件時間

上學期

補助課程繳交成果報告
及獎勵申請

3

.....執行計畫.....

2
(開學前)
補助名單公告

1
補助徵件

1

4
獎勵審查

(審查完畢後公告名單)

4

一月 Jan.	二月 Feb.	三月 Mar.	四月 Apr.	五月 May	六月 Jun.	七月 Jul.	八月 Aug.	九月 Sep.	十月 Oct.	十一月 Nov.	十二月 Dec.
------------	------------	------------	------------	-----------	------------	------------	------------	------------	------------	-------------	-------------

補助徵件

1

(審查完畢後公告名單)
獎勵審查

4

及獎勵申請
補助課程繳交成果報告

3

.....執行計畫.....

(開學前)
補助名單公告

2

下學期

3. 創新教學方法補助 - 申請資料

申請創新教學方法補助

- 申請資格：本校專任(含專案)教師，每一門課程為一案，每位教師每學期限申請一案。(不得與PBL重複申請)
- 創新教學方法補助申請表
- 創新重點說明
 - 教學目標
 - 創新教學方法 / 特色
(說明該創新教學方法欲解決的教學現場問題、策略作法、創新性、實用性、完整性、啟發性，例如：具創新特色的教學方式或特色、能整合理論與實務，解決各類教學現場問題)
 - 預期成效
(說明使用此創新教學方法後預期之成效，成效評估方法或工具(EX:前後測問卷)，例如：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班級經營、教材教案、學生參賽、獲獎或考取證照等教學及學習成果與其他)

創新教學方法申請方式

	補助	獎勵
申請時間	每學期舉辦一次，申請時間依教務處公告辦理	獲補助教師於執行結束後 一週內 ，檢附成果報告提出申請
申請程序 (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專任(含專案)教師✓ 提出申請表✓ 相關佐證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需有三年內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之紀錄✓ 提出獎勵申請表✓ 繳交創新教學成果報告✓ 邀請申請教師進行簡報說明
獎助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案補助業務費至多30,000元✓ 每學期至多補助60案為原則✓ 至少參加一場校內外教學研習活動✓ 須申請補助執行結束後最近一年度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學創新績優獎5萬*至多2名為原則✓ 教學創新特優獎4萬✓ 教學創新優良獎3萬✓ 教學創新佳作獎2萬✓ 每獎項至多3名為原則，頒發獎狀與獎勵金

創新教學方法評選方式

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凡經審查通過者，每案補助業務費至多新臺幣<u>三萬元</u>為原則。*因故<u>無法開課成班</u>者，雖評選通過仍<u>不予經費補助</u>。
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課程執行結束後，繳交成果報告及提出申請。* 審查委員就<u>創新性</u>、<u>實用性</u>、<u>完整性</u>及<u>啟發性</u>，內容是否涵蓋教學目標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討論及評選。 <p>必要時可邀請申請教師進行簡報或說明。</p>

4. 創新教學方法補助 - 常見問題

創新教學方法 - 常見問題(1/3)

<p>Q1.補助申請資格？</p>	<p>A1.本校專任（含專案）教師，每一門課程為一案每位教師每一學期最多申請一案。 * 不可與PBL補助重複申請</p>
<p>Q2.什麼時候會開始徵件？</p>	<p>A2.學期末開始下學期補助徵件，確切時間請以教務處公告為準。</p>
<p>Q3.補助內容為何，可以用在哪裡？</p>	<p>A3.每案補助業務費至多新臺幣三萬元。經費由教育部相關計畫支給，經費核銷須符合規定辦理。 (一般可核銷如講座鐘點費、工讀金、辦公用品及文具等雜支、其他符合規定之項目。)</p>
<p>Q4.共授課程可以申請嗎？</p>	<p>A4.可以，獲獎補助課程若為二名以上教師共同參與時，相關補助與獎勵依實際貢獻自行分配。</p>

創新教學方法 - 常見問題(2/3)

Q5.獲得補助的相關義務？

A5.

- 每學期至少參加一場校內外教學研習活動。(檢附研習證明於成果報告內)
- 必須申請補助執行結束後最近一年度之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紀錄列入未來申請補助之審查評分項目。
(如110-1執行完畢學期結束為111年1月，則須於111年11月申請112年度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視需要配合教學宣傳所需提供文字、影像錄製及採訪。
- 於本校舉辦之相關成果分享會或教學成長活動擔任講者分享教學經驗。(獲獎者)

創新教學方法 - 常見問題(3/3)

Q6.獲得補助之後？我還能做什麼？

A6.

- 和同好一起籌組**教師專業社群**，持續研發、交流、共創、精進創新教學。
- 獲得教學研究前導能量，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研發配合課程之教材教具，申請**優良教材教具製作獎勵**(每學年度徵件)。
- 參加**教師教學專業培育學程**，精進教學知能。
- 更多更多~若對**AI機器學習**、**跨領域教學**、**問題與專題導向學習(PBL)**、**磨課師(MOOCs)**有興趣想融入課程...通通都在教學發展中心，歡迎諮詢！

創新教學方法 - 法規修正部分摘要

第四條 創新教學方法補助評選標準，係依教師於學期內開設之課程，符合下列事項，有具體成效且成績優良者。但已獲校內其他教學補助之課程，或其他計畫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補助：

- 一、能運用創新的教學方式，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學習成效。
- 二、能設計出富創意的課程內容，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 三、能整合理論與實務，解決各類教學現場問題。
- 四、其他具創新特色的教學方式。
- 五、須符合培養學生九大核心素養之一。

第十二條 創新教學方法獎勵審查程序其申請及獎勵方式如下：

- 一、申請資格：需有三年內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之紀錄，始具申請獎勵資格。
- 二、申請時間：課程執行結束後一週內，獲補助教師提出申請及繳交創新教學成果報告，並提供教學創新佐證之相關資料，送教務處辦理。
- 三、獎勵：經審查委員會評定選出下列教學創新獎項得獎人，必要時得從缺。本款以累計獎勵三次為限(含修正前教學創新卓越獎、教學創新傑出獎、教學創新優良獎)。
 - (一)教學創新特優獎：每學期至多三名為原則，頒授獎狀一紙，獎勵金新臺幣四萬元。
 - (二)教學創新優良獎：每學期至多三名為原則，頒授獎狀一紙，獎勵金新臺幣三萬元。
 - (三)教學創新佳作獎：每學期至多三名為原則，頒授獎狀一紙，獎勵金新臺幣二萬元。
- 四、教學創新績優獎：每學期至多頒發二名為原則，頒授獎狀一紙，獎勵金新臺幣五萬元。當學期獲績優獎者，需間隔一個學年始得再提出獎勵申請，並限申請本款獎勵。

- 第一項第七款補助限制移至第一項內容敘明。
- 獎勵規範(必要時得於獎勵階段參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之結果)統整於新增之第十一條，刪除第五款。

- 鼓勵教師延伸創新成果，加強支持教學研究外部計畫申請教師，新增第一款。
- 申請時間與問題與專題導向學習課程統一為執行結束後一週內。
- 明確獎項差異，修正獎項名稱。
- 新增教學創新績優獎。
- 均衡獲獎機會，獲得績優獎者，下學期不得提出獎勵申請。

本學期(111-1)徵件時間

即日起至111年7月22日(五)中午12:00前
於本校高教深耕網站計畫申請
上傳創新教學方法補助申請表

承辦人聯絡資訊

教學發展中心 謝采融小姐

分機：31180

E-Mail: daisy@nkust.edu.tw

歡迎加入創新教學 改變教育現場 😊

若有任何問題，歡迎諮詢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